

股票代码：600595

股票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17-104

债券代码：122093

债券简称：11 中孚债

债券代码：122162

债券简称：12 中孚债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召开。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的1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7-105 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河南中孚炭素有限公司在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申请的1.5亿元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7-106 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郑州辉瑞商贸有限公司在杞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的2,400万元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7-107 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河南博奥建设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市支行申请的1,800万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7 月 15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7-108 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巩义市泰通物流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市支行申请的1,800万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7-109 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市支行申请的1,000万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7-110 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河南中孚蓝汛科技有限公司拟转让巩义市云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7-111 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拟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7-112 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四日